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 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转增比例：A 股每股转增 0.49 股。
- 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9 月 19 日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实施完成。此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0 月 12 日）登记的总股本 400,01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50,006,250.00 元，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41.24%。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0,622.82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3,234.67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转增股本。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00,010,000 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9 股，不送红股。本次拟转增 196,004,9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96,014,900 股。

公司 2023 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250,006,25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1.2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结合了公司的未来发展以及资金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从未来更加有利于公司发展和回报投资者的角度出发，本预案符合要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四、相关风险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发展所处阶段和投资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

效，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国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